

## 國教署擴大「非山非市」高中職交通車補助 減輕學生負擔

(圖/文 高級中等教育組 鄧婷文)



為持續強化偏遠地區及「非山非市」高級中等學校教育資源，教育部國教署調整「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」，自 110 年起將「非山非市」學校的學生交通車也納入補助範圍，協助「非山非市」高級中等學校解決學生通學困境。

國教署說明，臺灣教育普及，但位於偏遠地區及「非山非市」學校因地理位置導致學生交通不便，通學成本較高，基於教育資源均等及扶弱優先原則，因此自 110 年起，除了原有偏遠地區的補助，更擴大補助對象至「非山非市」學校，期以有效解決學生通學困境，縮短城鄉教育差距。

作業要點中新增納入「非山非市學校租賃交通車及學生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者」為補助項目，讓「非山非市」學校可租賃學生交通車或學生自行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，形成制度性的保障。其中，各校每學年每車最高補助新臺幣 140 萬元；學生自行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則每生每月最高補助 3,500 元，每學年最高核定 10 個月；110 年共新增 28 所學校受惠。

國教署表示，未來仍將持續挹注偏鄉教育資源，期望透過制度性保障及補助措施，讓偏遠與「非山非市」地區的學校與學生都能獲得實質上的支持，可以更便利與安心地上學，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。